

证券代码：600821 证券简称：津劝业 公告编号：2021-049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并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白璠琨监事长召集并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同意其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相关服务。监事会同意提交本议案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4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6月2日